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资产重组业绩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及致歉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王敬春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55号），2015年度，公司实施了资产重组，现就公司资产重组业绩盈利预测实现情况及原因作出以下说明。

一、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 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2014年7月28日，公司董事会六届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公司本次资产重组具体方案如下：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金瑞矿业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王敬春、肖中明合法持有的庆龙锑盐合计100%的股权。根据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科华评报字[2014]第099号），金瑞矿业收购庆龙锑盐100%股权所需支付对价为10,125.59万元，全部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本次交易发行股票1,227.3442万股，其中向王敬春发行7,128,415股股份、向肖中明发行5,145,027股股份。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金瑞矿业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交易总额的25%，即人民币3,375.19万元。按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计算，发行不超过454.26万股。

本次交易完成后，金瑞矿业将持有庆龙锑盐100%股权。

2. 重大资产重组的批复

2014年9月11日，本次交易获得青海省国资委批准。

2015年3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王敬春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55号）。

3. 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情况

①标的资产的过户情况

2015年3月19日，本次交易标的庆龙锑盐100%的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

记已经完成，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铜梁区分局核准了庆龙锗盐的股东变更，并签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00000400021247】）。至此本次交易所涉标的资产已全部过户至金瑞矿业名下，金瑞矿业成为庆龙锗盐的唯一股东，庆龙锗盐成为公司100%控股的全资子公司。

②新增股份的验资情况

2015年3月23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5]63070001号），经审验，截至2015年3月23日，金瑞矿业已收到王敬春、肖中明等两名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12,273,442.00元，股东投入股权价值人民币101,255,900.00元。变更后金瑞矿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5,677,983.00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285,677,983.00元。

③新增股份登记

2015年3月27日，金瑞矿业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金瑞矿业向交易对方发行的12,273,442股人民币普通股已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实施情况

① 《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合同》的签署及认购款缴纳

2015年4月15日，金瑞矿业分别与确认的认购对象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合同》并发出缴款通知书，发行人向前述2家特定投资者合计发行股份2,498,290股，发行价格为13.5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3,751,897.90元。2家确定的认购对象将认购款汇入广州证券为本次发行开设的专项账户，扣除发行费用后，由广州证券汇入发行人在交通银行青海省分行营业部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内。

②新增股份的验资

2015年4月20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5]63070003号），根据该报告显示：截至2015年4月20日止，发行人已收到社会公众股股东缴入的出资款人民币33,751,897.90元，扣除发行费用3,867,600.00元，发行人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9,884,297.9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2,498,290.00元，余额计人民币27,386,007.90元转入资本公积。截至2015年4月20日止，发行人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288,176,273.00元，股本人民币288,176,273.00元。

③新增股份登记

2015年4月24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15年4月24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金瑞矿业已办理完毕本次新增股份2,498,290股（其中限售流通股数量为2,498,290股）的登记手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金

瑞矿业总股本为 288,176,273 股。

二、资产重组盈利预测及标的资产的业绩盈利预测实现情况

1. 本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

本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时，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53号）的相关要求，编制了上市公司2015年度备考盈利预测，即按照假设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相关架构，模拟编制了上市公司2015年度的备考盈利预测数据，2015年度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01.02万元。经审计，2015年度公司实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625.81万元，未完成本公司的盈利预测数。

2. 标的公司庆龙锶盐业绩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

根据本次交易双方签署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交易对方对庆龙锶盐 2015 年的“业绩承诺数”为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京永专字（2014）31093号审核的庆龙锶盐2015年度盈利预测的净利润302.20万元。经审计，2015年度庆龙锶盐2015年度实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上市公司母公司净利润为307.33万元，完成盈利预测的101.70%。

四、上市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未实现的主要原因

1、受宏观经济下行及国家政策调控的影响，2015年国内煤炭经济运行形势更加严峻。在需求下滑和产能过剩的双重影响下，煤炭价格跌至近十年的谷底，销售量也出现了较大幅度的萎缩，相对当时预测的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的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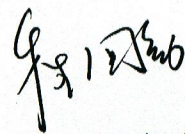
2、在国家对经济结构不断优化升级，国内市场对煤炭需求进一步减弱的背景下，煤炭行业的竞争更加激烈。2015年公司主营的煤炭业务生产量、销售量、销售价格都比原预测数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下滑。

3、煤炭资源税从价定率计征致企业税负提高。国家对煤矿生产单位的环保、安全要求标准的提升，公司相关投入不断加大，以及采煤人力成本等的增加都导致公司生产成本的进一步提高。

五、致歉

2015年，公司资产重组盈利预测未实现，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对此深感遗憾并向广大投资者诚恳致歉。2016年，公司将加大资本运作，积极推进战略转型，着力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稳中求进、积极作为、精益管理，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日